

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19年12月30日（周一）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12月25日以专人、邮件、电话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人，实到董事8人。会议由董事长任丁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并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终止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鉴于制定本次激励计划的背景发生较大变化，继续推行本次激励计划难以达到预期的目的与效果。为保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，结合公司未来发展规划，公司董事会经审慎论证后决定终止本次激励计划，与之相关的《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《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摘要》《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等配套文件一并终止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在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终止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公告》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<总经理工作细则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在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

的《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12 月 31 日